紫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2023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1.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县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负责监测全县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全县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负责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调节经济运行，负责组织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

3.综合分析全县财政、金融、土地政策执行情况，提出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的政策建议；负责全县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促进收支总量平衡。

4.组织制定金融业发展规划，提出改善金融发展环境、促进金融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5.负责协调推进全县经济体制改革工作，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推进专项经济体制改革。

6.负责全县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工作；负责综合规划全县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调控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引导民间资本用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衔接平衡需要安排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安排中省市和县级财政性建设资金，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上报重大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境外资源开发类重大投资项目和大额用汇投资项目；根据国家和省、市提出的利用外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提出全县利用外资的规模和投向；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指导工程咨询业的发展。

7.协调推进全县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做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政策的衔接平衡；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发展、现代物流、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战略、规划和配套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负责能源行业管理，拟订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

8.承担组织编制全县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协调实施和进行监测评估的责任，组织拟订县域经济突破发展的战略、规划和配套政策，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配套政策；承担西部大开发工作；综合协调全县开发区的规划和发展工作。

9.落实国家政策，做好重要商品供求的总量平衡；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县级粮食、棉花和食糖等储备。

10.负责全县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11.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全县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全县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

12.组织实施中省市应对气候变化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拟订全县应对气候变化战略、规划和政策。

13.起草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规范性文件；指导和协调全县招投标工作。

14.综合协调全县南水北调有关工作。

15.组织编制全县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承担县国防动员委员会有关工作。

16.贯彻执行国家的价格方针、政策和法规，落实国家关于重要生产资料、人民生活必需品和服务价格的有关规定，组织实施省、市物价部门制定的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负责制定、调整县管的重要商品和劳务价格；贯彻执行国家指导价格商品的作价办法，合理安排各种差价和比价关系；按法定权限对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实施决策听证；负责组织全县农产品、工业品、房地产、公用事业的成本和流通费用的调查分析工作，向有关方面提供调查资料；负责建立价格监测和预警系统；建立健全全县价格信息网络，监测、预测市场价格动态，分析预报市场价格形势，并提出建议意见供决策参考；负责全县价格鉴证、认证工作。

17.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粮食流通和粮食储备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提出全县粮食宏观调控，总量平衡以及粮食流通的中长期规划和收储、动用县级储备粮的建议；负责全县粮食流通统计和全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工作；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责任；制定完善全县粮食应急预案；负责全县粮食流通的行业管理和全县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制定县城粮食行业发展规划、政策；负责县级储备粮的行政管理；依法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资格的审批和核查工作；负责全县粮食市场、粮食基础设施的规划布局及建设。

18.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现设有内设政办股、发展规划股、投资股、粮食股、物价股、优化营商环境股、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股、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股八个股室。下属股级事业单位紫阳县价格认证中心。下属正科级事业单位紫阳县重点项目储备统建中心。

**二、2023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围绕经济高质量抓谋划**。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省市要求，结合我县发展基础和实际，强化“稳”的基础，抓实“进”的举措，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按照高于全市1至1.5百分点以上的原则，提早谋划全县经济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项目、重点任务、重点措施，密切衔接中省市高质量发展新动向、新需求，按照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及“一县一策”事项清单，启动省级县城建设示范县、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县、省级创新示范县创建，力争更多重大项目、重点任务、重要举措纳入省市支持盘子；全力做好经济运行监测调度，采取“周跟进、月调度、季分析”，对各项经济指标实行清单化管理，全程全时动态监测，准确把握经济走势，为县委县政府决策发挥更好参谋助手作用。

**（二）围绕项目建设抓投资。**积极发挥稳投资专班作用，做好项目全周期服务、全过程管理、全要素保障，实施重点项目150个，今年年底前和明年前二季度开工率分别达到30%、80%、100%，全年力争80个项目建成投产投用，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4亿元以上；紧盯“4+3”产业链、中省资金投向、发展短板弱项、民生需求，实行“工作专班+专业团队”模式，预算经费1500万元，新策划100个以上重点项目，完成100个以上重点项目前期论证；加快前期项目转化，确保转化率达到20%以上；实行全员招商，引进投资亿元以上重大项目20个以上；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加大中央预算内、债券等项目申报力度，力争全年到位项目建设及政策性补助资金45亿元以上。

**（三）围绕动能培育抓产业。**积极探索生态资源变资产资本转化途径，加快“两山”公司组建后的实质性运行，制定出台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实施方案，走出生态经济发展新路子。持续推进重点产业链建设，围绕富硒食饮品、文旅康养、修脚足浴、秦巴医药4条主链和富硒茶、包装饮用水、紫阳美食、3条子链，加快工作方案的印发实施，推动产业集群发展。持续提升“1+5”高质量发展成效，聚焦高质量项目建设、推进新型城镇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创新驱动、强化防风险守底线五大重点领域，进一步筑牢高质量发展基础，做强高质量发展引擎，提升高质量发展成色，积蓄高质量发展动力，保障高质量发展需求，全力推动县域经济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落实提振夜间经济“753”工作措施和归雁经济10条举措，不断壮大“三个经济”。持续推进县级领导包抓“五上”企业和“六个一”企业帮扶工作机制，精准落实省市一揽子助企纾困政策，持续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新增“五上”企业20户以上。

**（四）围绕乡村振兴抓服务。**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关于东西部协作有关部署安排，进一步精准对接帮扶工作，全面拓展协作深度和广度；结合全县产业链布局，对苏陕协作“十四五”项目库再梳理、再充实、再完善，根据项目成熟度、实施紧迫性进行再分类，为年度项目安排打下基础，确保资金到位即开工建设、年底就建成投产投用。全力推进易地搬迁后续发展，持续推进“1126”搬迁后扶双线管理机制，做强产业、做实就业、做优服务，推广“社区工厂+家庭作坊”发展模式，筑牢搬迁社区有劳动力家庭一户有一人稳定就业的底线，积极开展星级社区达标创建，提升基层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走出搬迁后扶助力乡村振兴新路子。

**（五）围绕重点领域抓推进。**加强秦岭生态环境网格化监管，高标准完成中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秦岭生态保护突出问题、秦岭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持续推进“五乱”专项整治，全力维护辖区生态安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审批效率，构建新型监管体系，提高政务服务工作质量和水平。夯实防范和处置金融风险工作责任，杜绝发生系统性风险。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价格监测、涉案价格认定工作，维护市场经济公平竞争秩序和市场物价稳定。全面做好粮食安全保供，抓好新增地方储备粮入库、粮食储存管理、粮食市场供应及应急保障，确保粮食安全。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拟变动情况 |
| 1 | 紫阳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本级（机关） | 无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本部门人员编制48人，其中行政编制21人、事业编制27人；实有人员34人，其中行政19人、工勤2人、事业13人；其他人员2人、离岗1人、遗属1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33人，其中由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中心管理27人、退休差额补助6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792.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92.8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221.28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预算了县级储备粮和应急成品粮油利息及费用补贴、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贴息、政府救助综合责任保险、粮改企业人员遗属生活补助费项目；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792.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92.8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00万元，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221.28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了县级储备粮和应急成品粮油利息及费用补贴、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贴息、政府救助综合责任保险、粮改企业人员遗属生活补助费等资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792.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92.8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221.28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预算了县级储备粮和应急成品粮油利息及费用补贴、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贴息、政府救助综合责任保险、粮改企业人员遗属生活补助费项目；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792.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92.8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00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221.28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了县级储备粮和应急成品粮油利息及费用补贴、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贴息、政府救助综合责任保险、粮改企业人员遗属生活补助费等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92.83万元，较上年增加221.28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了县级储备粮和应急成品粮油利息及费用补贴、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贴息、政府救助综合责任保险、粮改企业人员遗属生活补助费等资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3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92.83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401）362.92万元，较上年减少68.19万元，原因是今年事业人员工资放入到事业运行科目里；

（2）事业运行（2010450）103.68万元，较上年增加73.24万元，原因是去年事业人员工资放入到行政运行科目里；

（3）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2010499）46.00万元，较上年增加46.00万元，原因是今年增加预算了政府救助综合责任保险；

（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46.99万元，较上年减少0.43万元，原因是今年在职人员转退休，故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费减少。

（5）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23.08万元，较上年减少0.1万元，原因是今年在职人员转退休，故单位缴纳医疗保险费减少。

（6）住房公积金（2210201）35.16万元，较上年减少4.24万元，原因是今年在职人员转退休，故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减少。

（7）粮食账务挂账利息补贴（2220112）79万元，较上年增加79万元，原因是今年增加预算了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贴息；

（8）其他粮油储备支出（2220499）96万元，较上年增加96万元，原因是今年增加预算了县级储备粮和应急成品粮油利息及费用补贴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92.83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506.81万元，较上年增加86.54万元，原因是今年增加预算了政府救助综合责任保险，其他人员及退休补差人员工资列支在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9.56万元，较上年减少13.6万元，原因是今年预算日常公用经费及专项业务经费比去年下降1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1.46万元，较上年减少26.66万元，原因是今年预算的其他人员及退休补差人员工资列支在工资福利支出；

对企业补助（312）175万元，较上年增加175万元，原因是今年增加预算了县级储备粮和应急成品粮油利息及费用补贴、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贴息。

1.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92.83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506.81万元，较上年增加86.54万元，原因是今年增加预算了政府救助综合责任保险，其他人员及退休补差人员工资列支在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99.56万元，较上年减少13.6万元，原因是今年预算日常公用经费及专项业务经费比去年下降1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11.46万元，较上年减少26.66万元，原因是今年预算的其他人员及退休补差人员工资列支在工资福利支出；

对企业补助（507）175万元，较上年增加175万元，原因是今年增加预算了县级储备粮和应急成品粮油利息及费用补贴、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贴息。

**4、**2022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 **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1. **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1）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84万元，较上年减少0.21万元（下降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0%）；公务接待费1.84万元，较上年减少0.21万元（下降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0%）；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0%）。

（2）2023年本部门当年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0%）。培训费0.0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0%）。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23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1.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12.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1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3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92.83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20.20万元，较上年减少32.96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交通补贴今年预算在人员经费中，去年预算在公用经费中。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详见附表）